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2018年3月27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董 事 会

2018年3月12日